

浙江胄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追认公司关联方为公司提供担保议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 关联交易概述

本次关联交易是偶发性关联交易。

(二) 关联方关系概述

冯伟光：浙江胄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杨莉：冯伟光之妻；

叶兰：浙江胄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股东。

(三) 表决和审议情况

2017年8月25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追认公司关联方为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1》，议案1表决结果为：同意票数为4票；反对票数为0票；弃权票数为0票；董事冯伟光回避表决。议案尚需提交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追认公司关联方为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2》。议案2表决结果为：同意票数为3票；反对票数为0票；弃权票数为0票；董事冯伟光、叶兰回避表

决。该议案尚需提交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四) 本次关联交易是否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本次关联交易是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二、关联方介绍

(一) 关联方基本情况

关联方姓名/名称	住所	企业类型	法定代表人
冯伟光	杭州市滨江区六和路 368 号海创基地南楼五楼	不适用	不适用
杨莉	杭州市滨江区六和路 368 号海创基地南楼五楼	不适用	不适用
叶兰	杭州市浙大网新智慧立方 A 座 8 楼，祥园路与北软路交叉口	不适用	不适用

(二) 关联关系

冯伟光：浙江胄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杨莉：冯伟光之妻；

叶兰：浙江胄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股东。

三、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浙江胄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南京银行城西支行于 2016 年 12 月 15 日签订授信协议，授信额度为壹仟万，授信期间 12 个月，即从 2016 年 12 月 15 日至 2017 年 12 月 14 日。公司关联方冯伟光、杨莉于 2016 年 12 月 15 日为该授信签订担保协议，担保起始日 2016 年 12 月 15 日，担保结束日 2017 年 12 月 14 日。

浙江胄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招商银行之江支行于 2017 年 2 月 22 日签订授信协议，授信额度为叁佰万，授信期间 12 个月，即从 2017

年2月23日至2018年2月22日。公司关联方冯伟光、杨莉、叶兰于2017年2月22日为该授信签订担保协议，担保起始日2017年2月23日，担保结束日2018年2月22日。

四、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一)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上述关联交易为公司纯受益行为，公司无需向关联方支付对价，属于关联方对公司发展的支持行为，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该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必要性和真实意图

以上关联交易是为满足公司日常经营生产需要，充分发挥公司和关联公司资源优势的正常经营行为。

(二)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是公司关联方为公司在南京银行和招商银行的贷款提供的担保行为，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不会影响公司未来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

六、备查文件目录

浙江胄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浙江胄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8月28日